

优良家风培育传承与创新的若干思考

张清战

(咸阳职业技术学院, 陕西 西咸新区 712046)

摘要: 优良家风培育关系到国家发展、民族进步、社会和谐、家庭和睦。培育优良家风是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客观要求, 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必然路径, 是推进家庭文明建设的重要抓手, 是深化家庭教育工作的迫切任务。优良家风既要注重培育和传承, 更要抓好创新和发展。在培育优良家风的创新与实践中, 要注重法制精神的培养, 要体现民主平等的理念, 要凸显家庭的社会责任, 还要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教育和影响。

关键词: 家风 核心价值观 传承与创新

中图分类号: B823.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94047-(2019)04-010-003

一、优良家风培育的提出

党的十八大以来,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在公开场合强调良好家风的培育问题。2013年, 在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集体谈话时, 习近平同志深刻阐述了好家风对形成好的社会风气的基础性作用; 2014年, 习近平总书记又对妇联组织发挥独特作用, 培树良好家风工作做出重要指示, 要求妇联组织广泛开展家庭文明建设活动, 以好的家风支撑起好的社会风气; 在2015年春节团拜会上, 习近平总书记就家庭文化建设提出了新思想和新要求, 他站在国家发展、民族进步、社会和谐、顺应全体人民过上家庭美好幸福生活的新期盼的高度, 提出了“三个注重”(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和“四个促进”(促进家庭和睦, 促进亲人相亲相爱、促进下一代健康成长, 促进老年人老有所养)的要求。这是我们党的领导人首次把优良家风的培育提升到了关乎国家治理、社会长治久安、家庭幸福和谐的战略和全局高度。认真学习领会和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家风培育的讲话精神, 对于我们加强家庭建设,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加强和改进家庭教育具有深刻的指导意义和重大的实践意义。

二、家风的特点和作用

在中国传统文化和史料典籍中, 最早把家风称为“门风”, 如《晋书·陆晔传》:“忧国如家, 岁寒不凋, 体自门风。”《旧唐书·杨元亨传》:“斯则姦逆之谋, 是其庭训; 险薄之行, 遂成门风。”清陈维崧《满江红·陈郎以扇索书为赋一阕》词:“喜门风不坠, 家声依旧。”《颜氏家训·风操》:“笃学修行, 不坠门风”。“门风”指一家或一族世代相传的道德准则、处世方法和精神风貌。“家风”一词从“门风”演变而来, “家风”是一个家族或家庭在长期生活环境中, 逐渐形成并相传沿袭的价值观念和生活方式, 是体现家族成员的精神风貌、道德品质、审美格调和整体气质的家族文化风格。(鲍鹏山, 2014)家风具有3个特点:

1、传统性

中华民族有注重家风的传统文化。中华文化在某种意义上讲是一种家庭文化或家族文化, 这种文化凝聚着家庭关系, 维护着国家统治。“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 儒家的治国理念和治国方略都强调从家庭做起, “国家一理”“一屋不扫何以扫天下”就是这个道理。要治家必须有好的家风和家风传承。从“非淡泊无以明志, 非宁静无以致

远”(诸葛亮《诫子书》)“养子弟如养芝兰,既积学以培植之,又积善以滋润之”(刘清之《戒子通录》)“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林则徐《赴戍登程口占示家人》)到“事能知足心常泰,人到无求品自高”(周恩来伯父周贻庚所立家训)等等,这一系列家规、家训、家书、家道、家教中都蕴含着治家教子、立身处世的文化基因,由此形成的家风是社会风气、公序良俗、公民道德的精神源头。(刘巍巍 张颖 王菲菲等,2015)

2、传承性

家庭文化的形成是一个渐进累积过程,优良家风可以代代相传,这棵文化之树的成长需要家庭成员持续不断地为其注入营养。从《颜氏家训》《钱氏家训》《了凡四训》《朱子家训》到《曾文正公家书》等,此类家庭教育诗文箴言流芳百世,影响深远,每代家庭成员都是文化之树的培育者和受益者。

3、差异性

家风就其是否促进家庭的幸福和谐、家庭成员的健康发展和推动社会的稳定进步而言,有优良和低劣之分。优良的家风又有不同的类型特征,这些特征体现了家族成员多种价值取向和生活追求。我国5000年的文化孕育了许多优良的家风,如耕读传家、孝悌之家、世代勤俭、诚信守诺、忠君爱国、乐善好施等,这些不同类型的优良家风都展示出中国传统文化的光芒和家庭生活的美好。家风作为一种家庭文化形态,它可以是有形的,表现为文字形态的家规、家训、家书、家史、家谱等,也可以是无形的,表现为口口相传的治家理念和信条,或者家庭成员共同认可和默默遵守的价值取向和行为准则。家风更多时候和更广范围下是无形的,是无言的文化浸润和环境气氛熏陶,是家庭繁荣兴盛的隐性文化和软实力。

家风作为一种精神力量,它既能在思想道德上约束其成员,又能促使家庭成员在一种文明、和谐、健康、向上的氛围中不断发展。家风主要有以下几点作用:

1、家风对家庭成员的思想和行为具有独特性影响。

家风和家庭教育不同,家庭教育更多的是一种指向性明确,灌输宣导成分极强的,有计划有目的

的教育活动,是教育者和被教育者的互动过程。家风则是通过家庭文化环境的营建,对家庭成员施加综合性的影响,这种影响是细微的、渐进的、广泛的、长远的。家庭成员受到优良家风的熏陶,认可、遵循并传承发扬这种家风。每个家庭成员都带有各自家风的的文化基因,并在家庭内外的生活中表现出来。

2、家风和社会风气、党风政风密切相关。

家风正,社会风气则正,家风是社会风气的基点和载体。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千千万万个家庭的家风好,子女教育好,社会风气好才有基础。”《大学》所言:“一家仁,一国兴仁”,讲的就是这个道理。家风的培育还需要支持性条件,家风、社会风气、党风政风密切相关,党风政风对家风培育起着导向、示范作用,社会风气对家风培育起着强化的作用。因此,在培育优良家风时,还需要加强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建设。

3、家风促进社会的创新和发展。

家风具有包容性和开放性,它会依据社会倡导的主流价值观念和道德准则等形成自己特殊的品格,任何家风都带有特定时代的社会印记和文化印记,通过家风我们可以了解那个时代的社会价值观念和道德风尚等。反过来,好的家风同样有助于人们培养良好的社会价值观,营造文明和谐的社会氛围,促进社会的创新和发展,所以,只有和时代精神相吻合的家风才具有生命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现阶段我们培育优良家风的价值引领和文化思想遵循。

三、为什么要提倡培育优良家风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统领,在家庭文明创建活动中,高度重视家风的培育,事关家庭的和睦幸福,事关良好社会风气的形成,事关中华民族传统文化的发扬光大,事关国家民族的兴盛强大。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关于家风培育的重要讲话精神,不只是各级妇联组织的责任,也是全社会都应该关心的重大问题。

1、培育优良家风是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客观要求

2013年3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党校建校80周年庆祝大会暨2013年春季学期开学典礼上

的讲话中指出,中国传统文化博大精深,学习和掌握其中的各种思想精华,对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很有益处。古人所说的“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政治抱负,“位卑未敢忘忧国”、“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的报国情怀,“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浩然正气,“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献身精神等,都体现了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文化和民族精神,我们都应该继承和发扬。习近平总书记讲话中谈到的中国传统文化当中的思想精华,对我们培育优良家风有很重要的启示作用。改革开放以来,国外多种文化思潮进入,我们在家庭文化建设和家风培育中出现了民族文化虚无主义的思潮,忽视了传统文化的继承与弘扬,这对优良家风的传承是极其有害的。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是我们的文化之根和心灵之魂,是我们建立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根基。培育优良家风就必须重视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发掘和弘扬,要善于从民族传统文化中汲取精神营养,滋润我们家庭中的每个成员。如果家风培育脱离了民族传统美德的传承,中华民族的文化之水就会断流,家风培育就是无源之水、无根之木。

2、培育优良家风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必然路径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内核,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根本性质和基本特征,反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高度凝练和集中表达,是对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社会主义文化的概括,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相契合,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人类文明优秀成果相承接。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统领家风培育,解决好家风培育的价值引领和价值导向,确保我们的家风既能传承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又能剔除封建糟粕,同时还能吸纳人类先进文明成果,确保家风培育永远充满时代精神和富有活力。另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培育和践行需要载体和路径,需要做严做实,培育优良家风就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极为重要的路径。

3、培育优良家风是推进家庭文明建设的重要抓手

家庭精神文明建设在我国经济建设、政治建

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总体布局中具有基础性的作用。崇尚文明、健康、科学、积极地生活方式仍然是家庭生活的主流。随着改革开放的全面深入推进,经济体制深刻变革、社会格局深刻变动、利益格局深刻变革、思想观念深刻变化,各种思想文化相互激荡,家庭生活方式呈现出多元化和复杂化的局面,在此社会背景下,家庭文明建设就具有特别的意义。家庭要发展,文明建设是灵魂。抓家庭文明建设是今后我国家庭发展的一根主线。家庭文明强调的是健康向上的文化氛围和发扬民主、张扬个性的、涉及到家庭每个成员的思想、道德、文化诸方面的全新的内涵。富裕舒心的家庭物质生活、优美的家庭环境、和谐的家庭人际关系、健康的家庭生活、家庭成员共同认可并追求的良好家风,成为当前我国家庭文明建设的重要抓手。

4、培育优良家风是深化家庭教育工作的迫切任务

家风培育既是家庭文化建设,从教育的角度看,又是家庭教育的基本内容和工作需要。长期以来,我们在家庭教育问题上,不少家长存在着短视行为和急功近利的思想,不重视家风的培育,不重视家风对未成年人的熏陶和感染,同时还存在着对家庭教育的曲解和对家风培育的忽视,没有意识到父母在家风培育中的重要作用和教育者自身修养对孩子影响的重要性,导致家庭教育手段单一和教育效果不佳。注重优良家风培育必须更新家庭教育观念,找准家庭教育新的切入点,把包括家风在内的家庭文化建设放在重要位置,铸牢家庭教育的文化根基。

四、优良家风的培育和创新

优良家风既要培育和传承,又要发展和创新。针对目前家风培育中存在的问题,结合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家庭文明建设的新形势新任务,在优良家风培育和创新中要注意解决好以下问题。

1、优良家风培育和创新要注重法制精神的培养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了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总目标。《决定》指出: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坚持把全民普法和守法作为依法治国的长

期基础性工作。在家庭进行法制教育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基本抓手。家庭成员学法、知法、守法、用法,对于依法保障家庭的民主、平等、和谐,确保家庭成员的合法权益,促进家庭文明进步和平安家庭建设,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目前,家庭成员遵法守法的问题依然比较突出:一是学习法律知识的自觉性有待提升;二是家庭生活中自觉或不自觉存在着违法现象;三是妇女、儿童、老人的合法权益在家庭得不到保障;四是家庭成员的维权存在问题。具体地说,家庭文化建设中法制教育乏力,家庭成员对一些与自己生活密切的法律法规知之甚少,不赡养老人、虐待、遗弃和伤害老人的现象时有发生;夫妻间缺乏信任和忠诚,婚外情、包二奶等现象也较为常见;针对妇女的家庭暴力在农村较为突出;针对儿童的家庭暴力屡禁不止;家庭中的黄、赌、毒等丑恶现象仍呈蔓延之势等。提升家庭成员的法治素养,加强家庭法制教育,建设家庭法制文化,推进家庭文明进步,面临的任务艰巨繁重。优良家风培育必须依照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需要,突出家庭法制教育和法制文化建设,注重法制精神的培养,使遵法守法成为良好的家庭风气。

2、优良家风培育和创新要体现民主平等的理念

中国传统家庭文化中缺少民主平等的理念,家长作风、“一言堂”、重男轻女等现象根深蒂固;当代家庭生活中民主平等意识仍然淡薄,存在家庭决策民主化不够,家庭成员地位平等不够,如家庭决策时常把妇女儿童排除在外,家庭关系中存在重孩子抚养轻老人赡养等现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调民主、平等,彰显了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和意识形态的先进性。在优良家风培育和创新中,要积极倡导民主精神,实行家庭民主决策,保障家庭成员的合法权益,尤其是老人、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提倡夫妻平等、男女平等、家庭成员发展机会平等,消除家庭专权,使家庭成员和睦相处、相亲相爱。

3、优良家风培育和创新要凸显家庭的社会责任

家庭是培养合格公民的摇篮,现代合格公民必须具备担当精神,具有社会责任意识,包括责任、良知、宽容、公正、诚信、敬业、奉献等人格品质。在优良家风培育中,要注重对家庭成员社会责任感和义务感的教化,家风培育要避免家庭本位主

义、个人主义、功利主义、金钱至上和享乐主义,决不能使家庭成为孵化精致的利己主义的温床。在现实生活中,一些家庭成员过分注重小家庭的营建,对社会公共事务、国家事务漠不关心,缺乏公民素养,如少有扶贫济弱的善举,少有奉献社会的志愿精神和励报国的责任担当。优良家风培育必须把家庭利益、社会公众利益和国家利益统一起来,把个人梦、家庭梦和中国梦结合起来。

4、优良家风培育和创新要加强对未成年人的教育

优良家风培育的重要受益者是未成年人,所以,在家风培育中要着眼于促进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在家庭生活中,未成年人受优良家风熏陶感染所得到的收益是难以估量的。单调的、枯燥的说教往往收效甚微。未成年人中的不良行为、严重不良行为,尤其是针对同龄人的霸凌行为、伤害行为、犯罪行为,大多与缺乏良好的家风有关。因此,必须高度重视家庭生活和家庭教育中优良家风的培育,努力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创设良好的家庭文化氛围,用良好的家风教育和影响未成年人。家庭主要成员应切实发挥在家风培育中的引领和示范作用,要深刻反思是否有良好的家风,需要培育哪些良好的家风,培育这些家风的路径和抓手在哪里。另外,在优良家风培育中要教育引导未成年人辨识社会风气,自觉抵御不良社会风气对良好家风的侵蚀和浸染。

参考文献

- [1]鲍鹏山,《家风乃吾国之民风》,《党政干部参考》,2014,06.
- [2]刘巍巍 张颖 王菲菲等,《国之本在家:家风教育忧思录(之三)》,半月谈网,2015.05.06.
- [3]《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
- [4]《习近平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集体谈话》.
- [5]宋秀岩,《充分发挥妇女在家庭文明建设中的独特作用》,人民网,2015.05.18.
- [6]《习近平过年首谈家庭建设:要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澎湃新闻网,2015.02.17.

[责任编辑 梁 晶]